

2021 年「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」持「外國護照」 申請學生居留簽證應備文件

2021 年申請人必須提供「教育部核准各校所報學生來臺名冊之公文日期及函號」，始可預約辦理。預約網址：<https://mac.booknow.com.tw>，請選擇「2021 年學生赴臺簽證」，預約辦理學生簽證者，可同時辦理文件證明業務。

1. 外國護照：正本（效期須有 6 個月以上，且尚有空白頁）及個人資料頁影本乙份。
2. 簽證申請表：
 - 請至 <https://visawebapp.boca.gov.tw> 填寫，選擇「一般簽證申請」。
 - 勾選「180 天以上（居留簽證）」、「就學（僑生）」。
 - 申請館處選「亞洲-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/大陸委員會澳門辦事處」
 - 各欄位內容請依外國護照資料填寫，填妥後送出簽證申請資料、列印並於第二頁申請人簽名處親自簽名（請於填表後 30 天內親自到本處送件，否則該筆資料將被自動刪除）。
3. 澳門居民身分證：正本及正、反面影本 2 份。
4. 照片 2 張：須為 6 個月內拍攝之 2 吋白底彩色照片。
5. 分發通知書/錄取通知書：正本及影本乙份。
6. 最高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乙份（含高中畢業證書及高一至高三年成績單）：經海外聯招會分發者，學歷證件影本須經澳門試務委員會蓋章；經各校獨招錄取者，學歷證件應先經本處驗證，請自備畢業證書正本及正反面影本、高中 3 年成績單正本及正反面影本。
7. 財力證明正本及影本乙份：
 - 最近 3 個月銀行月結帳單或最近 3 個月糧單或送件前 2 日往前推算連續 3 個月含姓名頁及結餘數澳門幣 4 萬元以上之銀行存摺打簿資料。
 - 由申請人本人提供；倘由父母或兄弟姊妹提供，須另附親屬關係證明及親屬身分證影本乙份。
8. 最近 3 個月內核發之「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」：
 - 表格請至「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」網站下載或向本處索取。
 - 基本資料請填寫外國身分證號/認別證號、外國護照號碼及外國國籍。
 - 請至仁伯爵、鏡湖或科大醫院完成各項檢查，檢查結果須為「合格」。倘麻疹及德國麻疹抗體檢查為「陰性」者，須另提供施打麻疹及德國麻疹預防接種疫苗（MMR）證明。
 - 體檢後之「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」應經本處驗證。
9. 簽證費：澳門幣 536 元；文件驗證費：每份澳門幣 122 元（只收現金）。
10. 其他文件：視個案審查情形所要求提供之文件。

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簽證及文件證明諮詢專線：2875-0320

簽證受理時間：星期一至五上午 9:00~12:00